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徐至理
電話：02-7736-5541
電子信箱：hsu03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7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15003523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、簡章、海報 (A09000000E_1150035237_senddoc2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50035237_senddoc2_Attach2.pdf、
A09000000E_1150035237_senddoc2_Attach3.png)

主旨：函轉文化部文化資產局（下稱該局）辦理文資傳匠工坊
「2026職涯探索體驗課程」，請協助轉知所屬並鼓勵踴躍
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局115年4月1日文資傳字第115300330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局為逐步培育學生對於文化資產傳統修復技術有更深入的了解，並建立探索文化資產修復產業興趣，使文化資產的價值與內涵得以永續傳承，辦理旨案活動。
- 三、活動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活動地點：文化部文化資產園區文資傳匠工坊（臺中市南區復興路三段362號）。
 - (二)課程內容：主題包含彩繪作、泥塑作、土水作、瓦作及木作等職涯探索與實作體驗課程。
 - (三)報名資格：以國中、高中職、大專院校等學生為對象，以班級為單位報名（以美術班、設計相關科系、建築、景觀、營建等相關科系為優先）。每班限報名一次，每

學務管理科 收文:115/04/07



071150008550 有附件



梯次40人。

(四)招生名額：共計10梯次（以班級為單位申請）。

(五)報名日期：報名開始日起至115年4月24日截止。

(六)課程時間：115年5月25日起至115年12月24日期間。

四、以上未盡事宜或活動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文化部文化資產局
文資傳匠工坊楊小姐，電話：(04) 2217-7777#6512；電
子信箱：gongfan2019@gmail.com。

五、檢附該局原函、簡章及海報各1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
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部、國立臺灣
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國
立臺灣戲曲學院附設國中部、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國中部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
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國立高雄師
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附設
國中部、國立卓蘭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部、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中學附
設國中部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部

副本：

